机动车辆进出学校管理制度

- 一、严格控制一切机动车辆进入校园,严禁可疑车辆进出学校,确需进入校园的车辆必须履行学校门卫登记手续。
- 二、禁止任何机动车辆在学生上学、放学前后 30 分钟内进出校园。学生在室外活动期间,禁止机动车辆进出。
- 三、禁止机动车辆进入学校教学区、学生生活区等人员 密集区。凡经允许进入的车辆,必须低速行驶,严禁鸣笛。

四、运送货物的车辆应持有效证件到学校保卫部门办理 登记,按照学校指定时间进出。

五、禁止出租车、超高、超重等超限车辆进入校园,特殊情况需经学校领导同意后,按照门卫执勤人员要求进入。

六、执行任务的消防车、工程抢修车和救护车等,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可直接进入。摩托车、电动车、自行车、脚踏三轮车进出校门必须推车通过,校内禁止骑行。

七、学校教职员工的机动车辆不准在学校停放。

八、除学校车辆外,其它车辆不得在学校内过夜停放,学校只对特许车辆提供临时停放的场地,不履行看管义务。

上海市商贸旅游学校 2017年1月